

2024 年度餐厨、厨余、 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 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榕委发〔2019〕5号）、《中共福州市委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19〕9号）、《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福州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榕财统〔2020〕13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组于2025年6月10日至2025年6月16日对“2024年度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PPP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经过前期收集资料、了解项目，对项目资金管理、项目业务管理、项目完成质量、各项制度落实及产生的社会效益等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PPP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由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牵头组织，福州市红庙岭垃圾综合处理中心具体实施。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是关系民生福祉和生态环境安全的一项重要工作，是保护福州“青山绿水”的重要一环，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红庙岭生态产业园以及垃圾处理设施项目建设，将其作为我市重大民生补短板工程予以推动。

根据市政府《关于研究五城区内河整治及黑臭水体治理等问题的纪要》（〔2016〕159号专题会议纪要）会议原则同意餐厨项目采取特许经营方式予以实施，并议定如下具体事项：“福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PPP项目采用PPP模式实施，并由福州市城管委担任具体实施机构和特许经营权授权主体，由福州市水务集团公司作为政府投资主体并持股20%。”根据市政府《关于研究城区化粪池维护管理等问题的纪要》（〔2017〕237号专题会议纪要），会议原则同意餐厨项目由市城管委牵头，红庙岭作为前期工作业主单位。

根据市政府《市十五届政府2018年第21次常务会议纪要》（〔2018〕24号常务会议纪要）会议原则同意厨余、协同、大件垃圾（园林）等3个项目采取特许经营方式予以实施，并议定如下具体事项：“1、授权市城管委作为项目实施机构和特许经营权授权主体并出具授权书，同时负责组织招标，签订《PPP项目框架协议》及《特许经营协议》并负责后续的履约监管。2、由红庙岭作为项目前期业主单位，负责征地和前期工作，及对项目公司处置厂建设、后端处置进行监管。”

福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是福州的重点民生工程，承担着全市餐厨垃圾、废弃油脂的无害化处理

和资源化利用功能，解决了餐厨废弃物污染问题、保障食品安全、提高城市生态文明水平。项目一次规划，分两期实施。其中项目一期总投资约 2.5 亿元，厂区主体工程占地面积为 80.06 亩。一期特许经营期为 29 年，包括建设期为 1 年，运营期为 28 年，处理规模为餐厨废弃物 250 吨/日和废弃油脂 25 吨/日（二期处理规模为餐厨废弃物 250 吨/日和废弃油脂 25 吨/日，总处理规模为餐厨废弃物 500 吨/日和废弃油脂 50 吨/日）。主要采用“预处理（物料接收+分选除砂+加热制浆+油水分离）+厌氧发酵”处理工艺。

福州市红庙岭厨余垃圾处理厂是福建省首个生活垃圾分类政策实施后的厨余垃圾处理 PPP 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 120.7 亩，主要负责处理福州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产生的厨余垃圾及农贸市场、商场和超市的废弃水果蔬菜有机垃圾。项目采用特许经营模式，特许经营期为 30 年，总投资约 6.22 亿元。项目设计总厨余垃圾处理量为 800t/d，其中一期处理量为 400t/d，二期设计处理量为 400t/d，选用“厨余垃圾预处理+干式厌氧发酵+沼渣堆肥+沼气发电”的处理工艺。

福州市红庙岭生活焚烧协同处置项目采用 PPP 模式建设，估算总投资 81749 万元。占地面积：99.95 亩，设计垃圾处理规模为 1200 吨/天。发电装机容量 30MW，年发电量约 1.91 亿 kW·h。协同理念：本项目除了焚烧处理分类垃圾中的“其他垃圾”外，还将协同处置红庙岭循环经济生态产业园区其他垃圾处理设施排出的污泥、沼渣、固渣等废弃物，是循环

经济生态产业园区垃圾处理最终的“托底工程”。

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项目占地约 23 亩，总投资约 6600 万元，处理规模为大件垃圾 100t/d、园林垃圾 60t/d。项目采用 PPP 模式，是全国首例采用 PPP 模式运营的大件垃圾项目。项目 2019 年 12 月完成设备安装与调试验收工作投入运行，有效解决了垃圾分类中大件垃圾收运处置的问题，并实现了大件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置。大件垃圾处理工艺采取源头人工粗分类和拆解+优质木材外卖+其他大件破碎和磁选后焚烧的技术；园林废弃物处理工艺采取源头分类+大于 5CM 木材外卖+地被修剪和园林保洁垃圾直接焚烧+小于 5CM 树枝树叶破碎的技术。生产废水和冲洗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市政管网。

2023 年，福州市财政批复：PPP 项目生活垃圾协同处置费 2000 万元、PPP 项目餐厨垃圾处置费 1500 万元、PPP 项目厨余垃圾处置费 3000 万元、大件（园林）垃圾处理费 300 万元。2024 年，福州市红庙岭中心应福州市财政局合并同类预算项目的要求，将以上 4 个预算项目合并为“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预算批复 8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7000 万元。

（二）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为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用于补助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

林）等 4 个项目垃圾处置费以及餐厨、大件（园林）等 2 个项目的垃圾收运费。

餐厨项目进入正式商业运行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条款：政府方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每月一结的方式支付餐厨垃圾处置费。

厨余项目进入正式商业运行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7 日，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条款：政府方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每季度一结的方式支付垃圾处置费。

协同项目进入正式商业运行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6 日，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条款：政府方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每季度一结的方式支付垃圾处置费。

大件项目进入正式商业运行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条款：政府方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每季度一结的方式支付大件（园林）垃圾处置费。

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支出而开展，促进红庙岭园区 4 个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的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对公众的服务水平。

（三）项目资金管理

福州市红庙岭垃圾综合处理中心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合理编制项目资金预算，加强预算审核，严格预算执行，及时办理垃圾处置费的申请和支付，确保垃圾处置费支出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预算安排资金 8000 万元，项目单位实际申请资金 14079.8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4079.83 万元，实际支出 12503.29 万元。项目实施的主要效益是提升全市垃圾处理效率，保障垃圾分类成果，垃圾的资源化、无害化。

（五）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本次评价组对“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PPP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项目具体执行进行评价，总体状况较好，基本达到预期效果。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明细说明	目标值	完成值
产出	数量指标	餐厨项目年处理垃圾量	反映当年内餐厨项目年垃圾处理量。	≥ 8.58 万吨	9.35 万吨
		厨余项目年处理垃圾量	反映当年内厨余项目年垃圾处理量。	≥ 14.34 万吨	18.46 万吨
		协同项目年垃圾处理量	反映当年内协同项目年垃圾处理量。	≥ 35.04 万吨	43.67 万吨
		大件（园林）项目年处理垃圾量	反映当年内大件（园林）项目年垃圾处理量。	≥ 1.3 万吨	1.22 万吨

		大件（园林）项目装配 GPS 收运车辆数	反映大件（园林）项目收运车辆是否装配 GPS 的情况。	=7 辆	7 辆
	质量指标	协同项目炉膛烟温异常情况	反映协同项目炉膛烟温异常情况。	≤ 4h	0h
		协同项目炉渣热灼减率达标率	反映协同项目炉渣热灼减率达标情况。	=100%	100%
		大件（园林）项目汽车衡检验合格率	反映大件项目汽车衡检验合格情况。	合格	合格
		厨余项目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率	反映厨余项目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情况。	≥ 85%	86.15%
	时效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及时性	各监管科室针对安全隐患提出整改要求，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4 个项目是否及时整改。	=100%	100%

		协同项目 年运行小 时数	反映协同项目在评价年度 运行时长的情况。	$\geq 8000h$	8200h
	成本指标	厨余项目 保底补贴 触发情况	反映厨余项目在评价年度 是否出发保底补贴的情况	未触发	未触发
		协同项目 保底补贴 触发情况	反映协同项目在评价年度 是否出发保底补贴的情况	未触发	未触发
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	提供就业 岗位数	反映餐厨、厨余、协同、大 件（园林）等 4 个项目实施 后提供的就业岗位情况。	≥ 220 人	228 人
		协同项目 生态环保 宣传	反映协同项目按上级部署 要求接待各级生态环保宣 传教育情况。	≥ 85 次	93 次
		厨余项目 参观宣传	反映厨余项目在评价期接 待社会团体参观次数。	≥ 55 次	61 次
	经济效益 指标	厨余项目 上网电量	反映厨余项目在评价期扣 除自用电之外的上网电量。	≥ 0.12 亿千 瓦时	0.1938 亿千瓦 时
		协同项目 上网电量	反映协同项目在评价期扣 除自用电之外的上网电量。	≥ 1.26 亿千 瓦时	1.45 亿 千瓦时

	生态效益 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反映红庙岭园区第三方监测对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四个项目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是否达标的情况。	=100%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企业员工 满意度	抽样调查，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员工数占全部调查员工数的比率；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100%	100%
		受益企业 满意度	协助企业完成日常生产工作，带来企业社会效益。针对结算企业进行问卷调查，一个不满意扣该指标分值的四分之一，两个不满意扣一半，以此类推，扣完即止。	=100%	100%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提升项目实施水平。一方面通过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增强项目实施单位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责任感，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另一方面考核评价项目管理工作的运行绩效，考察和反映项目资金产生的实际效益，分析资金使用后对项目的影 响，对后续项目实施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和

决策依据。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一）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独立评价的原则实施评价。

1. 科学规范原则：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严格执行规定的评价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报告；

2. 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依据，以规范为准绳，真实、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3. 绩效相关原则：围绕资金支出与其产出进行评价，反映支出和产出之间的绩效对应关系。

4. 平衡性原则：指标体系应做到短期效益与长期效益相结合，尤其要注意设计反映长期效益的非财务性指标。

（二）评价思路

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行对标对表及进度梳理，评价组按结果导向原则出发，对2024年项目预算—项目总体目标—各目标细化分解，并根据对应项目支出—完成情况—产生效

果与该项目目标进行一一匹配，从而反思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从绩效目标倒推分析年度活动支出的合理性。

（三）项目绩效评价开展

评价组在认真听取被评价单位情况介绍，了解立项背景、建设方案及相关制度的基础上，制定评价方案和构建评价指标体系；然后进行收集基础数据，分类整理数据，检查会计记录，走访核实数据，现场察看，社会调查问卷等工作；最后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经对收集的资料、数据、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后填制评价表，撰写评价报告。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及满意度五个方面。满分100分。一是决策（15%），主要评价项目立项、资金投入及绩效目标等方面的情况；二是过程（15%），主要评价项目单位的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情况；三是产出（40%），主要评价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成本指标等方面情况；四是效益（20%）主要评价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五是满意度（10%）主要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详细指标体系见下表：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其说明

（一）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 (15)	项目 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 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	2.5	2.5

分)	(5分)		及部门职责。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一项不符合扣0.5分。	2.5	2.5
	绩效指标 (5分)	绩效指标合理性 (2.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一项不符合扣0.5分。	2.5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分)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5	1.5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分)	①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是否有明确标准;③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一项不符合扣0.5	2.5	2.5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9分)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5	2.5
		资金到位率（3分）	资金到位率=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100%，绩效目标值等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3	3
		预算执行率（3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绩效目标值等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3	2.7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3	3

	组织 实施 (6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分)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手续是否完备。一项不符合扣1分。	3	3
产出 (40 分)	数量 指标 (10 分)	大件（园林）项目年处理垃圾量 (2分)	反映该项目在评价期垃圾处理量；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2	1.8
		协同项目年垃圾处理量（2分）	反映该项目在评价期垃圾处理量；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2	2
		餐厨项目年处理垃圾量（2分）	反映该项目在评价期垃圾处理量；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2	2
		厨余项目年处理	反映该项目在评价期垃圾处	2	2

		垃圾量（2分）	理量；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大件项目装配GPS收运车辆数（2分）	反映该项目收运车辆是否全部装配GPS的情况。现有收运车都装配GPS，得满分，GPS每少装一辆扣0.5分，扣完即止。	2	2
	质量 指标 (10分)	协同项目炉膛烟温异常情况（2.5分）	炉膛烟温低于850℃，评价期正常工况下炉膛烟温低于850℃累计时间，反向指标，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5	2.5
		协同项目炉渣热灼减率达标率（2.5分）	反映协同项目炉渣热灼减率达标情况。	2.5	2.5
		大件（园林）项目汽车衡检验合格率（2.5分）	汽车衡检验是否合格，定期检验，设备合格得满分，不合格不得分。	2.5	2.5
		厨余项目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率（2.5分）	反映厨余项目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情况，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85%；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2.5	2.5

	时效 指标 (10 分)	安全隐患整改及 及时性(5分)	监管科室针对安全隐患提出 整改要求,在整改期限内 有及时整改得满分,未及 时整改的安全隐患,每 项扣0.5分,扣完即止。	5	5
		协同项目年运行 小时数(5分)	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要 求,协同项目在评价年 度运行小时数(按两条 线平均值计取)应≥ 8000小时,全部完成 得满分,未完成得分= 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指标分值。	5	5
	成本 指标 (10 分)	厨余项目保底补 贴触发情况(5 分)	反映厨余项目的政府 付费保底补贴触发情 况。定性指标,未触 发得满分,反之不得 分。	5	5
		协同项目保底补 贴触发情况(5 分)	反映协同项目的政府 付费保底补贴触发情 况。定性指标,未触 发得满分,反之不得 分。	5	5
效益 (20 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 分)	提供就业岗位(4 分)	反映餐厨、厨余、协 同、大件(园林)等4 个项目提供就业岗位 情况;正向指标,全 部完成得满分,未完 成得分=实际完成值/ 目标值×指标分值	4	4
		协同项目生态环	反映协同项目按上级 部署要	3	3

		保宣传（3分）	求接待各级生态环保宣传教育情况，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厨余项目参观宣传（3分）	反映该项目社会团体参观次数；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3	3
	经济效益指标 （6分）	厨余项目上网电量（3分）	园区内厨余项目扣除自用电之外的上网电量；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3	3
		协同项目上网电量（3分）	园区内协同项目扣除自用电之外的上网电量；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3	3
	生态效益指标 （4分）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4分）	红庙岭园区第三方监测对以上四个项目进行检测，检测结果达标的满分，一个不达标扣该指标分值的四分之一，两个不达标扣一半，以此类推，扣完即止。	4	4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企业员工满意度 (5分)	抽样调查，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员工数占全部调查员工数的比率；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5	5
		受益企业满意度 (5分)	协助企业完成日常生产工作，带来企业社会效益。针对结算企业进行问卷调查，一个不满意扣该指标分值的四分之一，两个不满意扣一半，以此类推，扣完即止。	5	5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结合实施绩效评价项目的特点，绩效评价组通过向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部门收集相关资料对项目深入研究、反复研讨，针对项目的特性设计相关表格进行统计、分析、核实，作为项目评价信息并设计评价方案。

2. 制定评价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绩效评价组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方式、评价依据、评价程序、时间安排及人员配置等内容。

3.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过程、产出和监管等指标进行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

系。

4. 实地考察。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科学，本次绩效重点评价采用实地考察办法，结合项目建设的特点，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进行完善，开展绩效评价。

5. 绩效分析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收集资料、数据分析等工作程序，采用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结合、点上调查与面上分析结合的方法，确保评价工作客观、公正。对自评表数据和附件的相关数据进行核实。

四.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基于评价目的、依据和方法，结合“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项目”实际情况，工作组对该项目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的全过程，关注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设定、产出效益以及后续评价的系统性。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产出数量和质量情况，在效益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在环境和社会方面的效益；在满意度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受补助企业及就职员工的满意度。

为了全面、客观、有效地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工作组审阅了“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相关文件资料，并对该项目绩效评价的真实性、数据的可靠性、资料的完整性、工作的有效性等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在此基础上，通过对 4 项一级指标，13 项二

级指标，32 项三级指标进行逐项逐条审核，对“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专项资金的立项情况、资金落实情况、业务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平均得分 98.52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具体得分如下：

绩效评价得分(98.52 分)	决策指标(14 分)	项目立项指标(5 分)
		绩效目标指标(4 分)
		资金投入指标(5 分)
	过程指标(14.66 分)	资金管理指标(8.66 分)
		组织实施指标(6 分)
	产出指标(39.86 分)	数量指标(9.86 分)
		质量指标(10 分)
		时效指标(10 分)
		成本指标(10 分)
	效益指标(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10 分)
		生态效益(10 分)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

（二）评价结论

福州市红庙岭垃圾综合处理中心负责的“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项目基本达到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公司及实施机构能按照项目相关任务要求落实到位，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一定成效。各

项目公司应加强自身的作业考核及履约质量，提高产出效益，实现各类垃圾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置。

五.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权重 15 分，得分 14 分）

一级指标“决策”权重 15 分，下设“项目立项”、“绩效指标”和“资金投入”3 个二级指标。

1. 项目立项（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考评结果：福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 PPP 项目、福州市红庙岭厨余垃圾处理厂 PPP 项目、福州市红庙岭生活焚烧协同处置项目、福州市红庙岭大件（园林）垃圾处理厂 PPP 项目的设置符合《红庙岭循环经济生态产业园区专项规划》的规划，满足城市卫生环境的要求，达到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协调统一。在满足无害化处理的基本要求上，最大程度实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目标，为市民创造一个清洁舒适、优美和谐的生活工作环境。2017 年 1 月 13 日，市财政局通过了福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 PPP 项目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的意见。2018 年 9 月 21 日市财政局通过了红庙岭厨余垃圾处理厂 PPP 项目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的意见。2018 年 9 月 26 日市财政局通过了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 PPP 项目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的意见。福州市红庙岭

垃圾综合处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市区范围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工作。为此设立“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该项目设立与单位职责相符。评价得 2.5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考评结果：

2024 年 4 月 30 日经市城管委出具“榕城管委固〔2024〕9 号”文，《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州市红庙岭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项目转入正式运营事宜的通知》经福州市城管委审查并报请市政府批准，协同项目已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转入正式商业运营。

2018 年 7 月 3 日，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福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工程核准的批复》（榕晋发改科技基〔2018〕24 号）。根据市政府文件办理告知单（编号 GZ2024CJ00364 号）精神，市城管委同意福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工程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转入正式商业运行。

2018 年 8 月 31 日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福州市红庙岭厨余垃圾处理厂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榕晋发改科技基〔2018〕46 号）；2019 年 8 月 30 日，福州市晋

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福州市红庙岭厨余垃圾处理厂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榕晋发改基〔2019〕59号）。根据市政府文件办理告知单（编号GZ2024CJ00077号）精神，市城管委同意福州市红庙岭厨余垃圾处理厂PPP项目于2023年6月17日转入正式商业运行。

2018年8月31日，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榕晋发改基〔2018〕45号）。2019年5月13日，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榕晋发改基〔2019〕21号）。根据市政府文件办理告知单（编号GZ2022CJ00204号）精神，市城管委同意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PPP项目于2021年5月12日转入正式商业运行。

以上4个PPP项目在试运行期间运营稳定，皆通过市政府批复转商业运行，为此设立“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PPP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立项程序规范，评价得2.5分。

2. 绩效指标（权重5分，得分4分）

（1）绩效指标合理性（权重2.5分，得分2.5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考评结果：①能按福州市财政局相关的绩效评价文件要求在申报年度预算时编制项目绩效指标；②项目绩效指标与总体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绩效指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相匹配，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得 2.5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2.5 分，得分 1.5 分）

主要用于评价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考评结果：①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基本能够反映项目主要情况，基本上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恰当的描述。②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基本相对应，但其中社会效益指标：厨余项目参观宣传，目标值为 ≥ 10 次，实际完成值 61 次；协同项目生态环保宣传，为 ≥ 10 次，实际完成值 93 次。完成值与目标值相比，偏差较大。未及时在项目绩效监控时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调整，造成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此项扣 1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得 1.5 分。

3. 资金投入（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考评结果：①预算编制有相关科学论证；②有明确的标准；③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得 2.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考评结果：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基本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合理性评价得 2.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权重 15 分，得分 14.66 分）

一级指标“过程”权重 15 分，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 个二级指标。

1. 资金管理（权重 9 分，得分 8.66 分）

（1）资金到位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100%，绩效目标值等于 100%。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预算资金 14079.8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4079.83 万元，实际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率评价得 3 分。

（2）预算执行率（权重 3 分，得分 2.66 分）

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绩效目标值为 100%。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费项目支出”预算资金 14079.83 万元，当年实际到位资金 14079.83 万元，实际支出 12503.29 万元，预算

执行率 88.80%，预算执行率评价得 2.66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考评结果：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③未发现资金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得 3 分。

2. 组织实施（权重 6 分，得分 6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考评结果：为加强项目管理，确保组织运作的正常和高效，项目公司及红庙岭中心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如：

餐厨项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规则》、《公司用车管理办法》、《员工招聘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报销管理办法》等。

厨余项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合同管理制度》、《公文管理办法》、《财务支出管理制度》等。

(协同项目)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如《福

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三重一大会议决策制度》、《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会议流程规定》、《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营销部管理制度》、《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综合管理制度》等数十套规范企业的经营行为，保障企业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健全、规范的管理制度。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支出审批管理制度》、《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

福州市红庙岭垃圾综合处理中心：《福州市红庙岭垃圾综合处理中心规章制度汇编》等。

以上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得 3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制度执行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手续完备。

考评结果：①项目公司及红庙岭中心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手续完备。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价得 3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权重 40 分，得分 39.86 分）

一级指标“产出”权重 40 分，下设“数量指标”、“质

量指标” “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4个二级指标。

1. 数量指标（权重 10 分，得分 9.86 分）

（1）大件（园林）项目年处理垃圾量（权重 2 分，得分 1.86 分）

考核在 2024 年度，大件、园林垃圾年处理量是否不低于 1.3 万吨，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绩效目标值不扣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根据实际 2024 年度大件、园林垃圾处理量共计 1.21 万吨，该项得 1.86 分。

（2）协同项目年垃圾处理量（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考核在 2024 年度，协同项目年垃圾处理量是否不低于 35.04 万吨，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绩效目标值不扣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根据实际 2024 年度协同垃圾处理量共计 43.67 万吨，该项得 2 分。

（3）餐厨项目年处理垃圾量（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考核在 2024 年度，餐厨垃圾年处理量是否不低于 8.58 万吨，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绩效目标值不扣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根据实际 2024 年度餐厨垃圾处理量共计 9.35 万吨，该项得 2 分。

（4）厨余项目年处理垃圾量（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考核在 2024 年度，厨余垃圾年处理量是否不低于 14.34 万吨，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绩效目标值不扣分，未完成得分

=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根据实际 2024 年度厨余垃圾处理量共计 18.46 万吨，该项得 2 分。

(5) 大件项目装配 GPS 收运车辆数(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考核反映该项目收运车辆是否全部装配 GPS 的情况。现有收运车都装配 GPS，得满分，GPS 每少装一辆扣 0.5 分，扣完即止。

考评结果：根据现有垃圾收运量满配备收运车 7 辆，根据大件项目公司安装确认单，大件项目公司一共有 7 辆收运车辆装配 GPS，评价得 2 分。

2. 质量指标（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1) 协同项目炉膛烟温异常情况(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考核 2024 年协同项目炉膛烟温情况。正常工况下炉膛烟温低于 850℃ 累计时间，反向指标，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考评结果：2024 年协同项目正常工况下炉膛烟温低于 850℃ 累计时间 0h，评价得 2.5 分。

(2) 协同项目炉渣热灼减率达标率(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考核 2024 年协同项目炉渣热灼减率 $\geq 3\%$ ，查看检测报告（每周检测一次），达标率 100%。正向指标，达标得满分。一个不达标扣一半分数。

考评结果：2024 年度，协同项目未有炉渣热灼减率小于 3%情况，100%达标，评价得 2.5 分。

（3）大件（园林）项目汽车衡检验合格率（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考核 2024 年大件（园林）项目中汽车衡检验是否合格，定期检验，设备合格得满分，不合格不得分。

考评结果：根据仟佰度计量检测有限公司校准证书及校准结果，大件项目公司汽车衡检验按照国家规范要求，每年检验一次，检验结果全部合格，评价得 2.5 分。

（4）厨余项目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率（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考核厨余项目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情况，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 $\geq 85\%$ ；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times$ 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根据 2024 年干式物料平衡计算可知沼渣有机质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6.15%。符合标准要求，评价得 2.5 分。，评价得 2.5 分。

3. 时效指标（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1）安全隐患整改及时性（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考核：监管科室针对安全隐患提出整改要求，在整改期限内及时整改得满分，未及时整改的安全隐患，每项扣 0.5 分，扣完即止。

考评结果：企业对监管科室提出的安全隐患安全整改要求，在整改期限内及时整改。该评价得 5 分。

(2) 协同项目年运行小时数(权重 5 分, 得分 5 分)

考核: 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要求, 协同项目在评价年度运行小时数(按两条线平均值计取)应 ≥ 8000 小时, 全部完成得满分, 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times$ 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 2024 年协同项目年度运行小时数 8200 小时, 该评价得 5 分。

4、成本指标(权重 10 分, 得分 10 分)

(1) 厨余项目保底补贴触发情况(权重 5 分, 得分 5 分)

考核厨余项目的政府付费保底补贴触发情况。未触发得满分, 反之不得分。

考评结果: 2024 年, 厨余项目未触发保底补贴, 该项得 5 分。

(2) 协同项目保底补贴触发情况(权重 5 分, 得分 5 分)

考核协同项目的政府付费保底补贴触发情况。未触发得满分, 反之不得分。

考评结果: 2024 年, 协同项目未触发保底补贴, 该项得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权重 40 分, 得分 40 分)

一级指标“效益”权重 40 分, 下设“社会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3 个二级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权重 10 分, 得分 10 分)

(1) 提供就业岗位数(权重 4 分, 得分 4 分)

考核餐厨、厨余、协同、大件(园林)等 4 个项目提供

就业岗位情况，以上项目共提供就岗位 ≥ 200 人。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times$ 指标分值。

考核结果：项目的设立提供了就业机会，解决了一部分人员的就业问题。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花名册可知，2024 年餐厨项目公司提供了 48 人的就业岗位，厨余项目公司提供了 75 人的就业岗位，协同项目公司提供了 53 人的就业岗位，大件项目公司提供了 52 人的就业岗位，以上 4 项目共提供 228 人，评价得 4 分。

（2）协同项目生态环保宣传(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 2024 年协同项目按上级部署要求接待各级生态环保宣传教育情况，目标值 ≥ 85 次，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times$ 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2024 年协同项目按上级部署要求接待各级生态环保宣传教育超过 93 次，接待人数 2800 人左右，不仅充分发挥了企业在行业交流与经验分享中的示范作用，更通过深度的行业交流与经验分享，进一步提升企业运营管理水平。项目节约成本，提升经济，改善当地旅游环境和投资环境。该项得 3 分。

（3）厨余项目参观宣传(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 2024 年厨余项目社会团体参观次数，目标值 ≥ 55 次，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times$ 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2024 年厨余项目社会团体参观次数达 61 次，

该项得 3 分。

2. 经济效益指标（权重 6 分，得分 6 分）

（1）厨余项目上网电量（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 2024 年度园区内厨余项目扣除自用电之外的上网电量；目标值 ≥ 0.12 亿 kwh，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times$ 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2024 年度园区内厨余项目扣除自用电之外的上网电量 0.19 亿 kwh，考评得分 3 分。

（2）协同项目上网电量（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 2024 年度园区内协同项目扣除自用电之外的上网电量；目标值 ≥ 1.26 亿 kwh，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times$ 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2024 年度上网电量 1.45 亿 kwh，考评得分 3 分。

2. 生态效益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

污染物排放是否达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

考核红庙岭园区第三方监测对以上四个项目进行检测，检测结果达标的满分，一个不达标扣该指标分值的四分之一，两个不达标扣一半，以此类推，扣完即止。

考评结果：根据福建中凯检测公司对以上四个项目的环保指标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评价得 10 分。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分析（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一级指标“满意度”权重 10 分，下设“服务对象满意度”1 个二级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1）企业员工满意度（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对项目公司员工进行抽样调查，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员工数占全部调查员工数的比率；正向指标，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协同项目对公司员工进行抽样调查，发出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其中员工非常满意为 100%；餐厨项目公司对公司员工进行抽样调查，发出问卷 4 份，收回 4 份，员工的满意度为 100%；厨余项目公司对公司员工进行抽样调查，发出问卷 7 份，收回 7 份，员工的满意度为 100%；大件项目公司对公司员工进行抽样调查，发出问卷 5 份，收回 5 份，员工的满意度为 100%。以上收到满意度问卷 46 份，满意度 100%，该项评价得 5 分。

（2）受益企业满意度（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协助企业完成日常生产工作，带来企业社会效益。针对结算企业进行问卷调查，一个不满意扣该指标分值的四分之一，两个不满意扣一半，以此类推，扣完即止。

考评结果：根据大件项目公司出具的职工问卷调查及满意度说明，该项目满意度 100%。根据协同项目公司出具的职工问卷调查及满意度说明，改项目满意度 100%。根据餐厨项目公司出具的职工问卷调查及满意度说明，改项目满意度 100%。根据厨余项目公司出具的职工问卷调查及满意度说明，改项目满意度 100%。评价得 5 分。

六.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餐厨项目公司：（1）福州餐厨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工程是福州的重点民生工程，承担着全市餐厨垃圾、废弃油脂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功能，解决了餐厨废弃物污染问题、保障食品安全、提高城市生态文明水平。（2）餐厨废弃物主要通过“预处理+厌氧发酵”实现资源化目标。其中餐厨垃圾预处理段的提油工艺是采用先进的高温湿热水解工艺，可大幅度提升提油效率。本工艺由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自主研发设计。

2.厨余项目公司：（1）选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处理设备。一是项目采用“厨余垃圾预处理+干式厌氧发酵+沼渣堆肥”的主要工艺技术路线，核心技术为源自德国的干式多轴机械搅拌专利高温厌氧技术，有机质降解率高，生物产气率高；二是预处理系统采用先进的自控设备、智能化设备，现场操作不配备人员，现场巡检人员除外。（2）**优化工艺参数和设备性能，提高厨余垃圾的资源化利用水平。**一是通过调整预处理破碎粒径、滚筒筛的转速，提高了厨余垃圾的分选效率；二是通过持续改善沼泥堆肥的工艺参数，提高了沼渣脱水效果，营养土成品的含水率和品质优于设计水平，沼渣资源化利用率达85%以上；三是通过优化厌氧发酵系统运行参数，充分降解有机物，吨垃圾产气率优于设计水平。（3）**强化生产运营管理，提高生产运行水平。**一是建立健全生产管理制度、工艺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全员培训合格上岗，并严格执行标准化、流程化管理，降低设备损耗、水电

药消耗；二是实行 24 小时巡检机制，对各设备的运行情况全面监管，及时发现故障，解决故障；三是定期对设备进行维保和优化，提高设备运转效率。

3. 协同项目公司：福州市红庙岭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项目位于福州市红庙岭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日处理生活垃圾 1200 吨（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理污泥、沼渣、餐厨及厨余筛上物、大件垃圾和园林垃圾），属于红庙岭循环产业园区最终“托底项目”，是福州市垃圾分类最强有力的后端硬件支撑，也是福州市人民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由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资的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建设运营。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81749 万元，其中 PPP 项目投资 77221 万元、政府配套投资 4528 万元。项目采用先进的日本荏原焚烧炉技术，运行安全可靠；烟气处理工艺组合优于 GB18485-2014 和欧盟 2000 标准。

4. 大件项目公司：**（1）高起点规划：**一是厂区建筑设计环保美观，多采用自然通风采光。二是处置设备先进，采用德国进口液压动力、欧洲进口破碎刀具（实现堆焊修复）。三是全国首个采用自动化行车上料的处置厂（全国各地多采用人工或抓斗车上料），自动化程度高，且避免了车间空气污染，实现厂区内无人值守，仅在操控室完成垃圾处置。**（2）资源化程度高：**回收的大件垃圾先收集至位于市区的三个大件垃圾集散点进行初步分类，将优质木材和金属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利用部分再转运至处置厂处置，在经过破碎处

置后还可以将铁类金属磁选出来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热值高，最终进行焚烧厂焚烧发电，发电量也比普通的生活垃圾更大。（3）**实现垃圾从前端到后置的信息化溯源管理：**因为大件垃圾的产生不像生活垃圾一样较为固定，为更科学、更有效的收运大件垃圾，项目公司打造了收运信息化平台，结合便民服务平台，将大件垃圾源头申报到智能调试收运车辆结合，有效实现了垃圾从产生源头到后端处置的信息化管理。（4）**上线运营便民服务平台：**为解决大件垃圾投放难问题，项目公司打造了便民服务平台，市民通过微信下单或400热线即可实现足不出户预约专业收运人员上门收运废旧家具等大件垃圾，市民仅需要支付几十元至一百多元的搬运费就可以实现大件垃圾的清运。

5. 红庙岭中心严格落实监管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

（1）是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是我们做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因此我中心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作为每周中心业务会的第一议题，组织传达学习，让安全发展理念入脑入心。（2）是持续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五个一”工作机制。一是严格落实“一月一议安”，中心每月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分析研判会，由各科室负责人对职责范围内安全工作进行汇报，并分析研判当前安全各项工作，促进各科室安全工作得到落实。二是

严格落实“一周一检查”，园区各科室人员每周均开展安全检查联动，中心也组织安全技术顾问每月至少一次园区全部企业安全检查。通过群策群力，互相覆盖思维盲区与检查盲点，使安全隐患的排查更深入、更全面；三是严格落实“一季一督查”，主要督查企业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情况、落实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情况、中心下发和转发文件的落实情况、隐患整改情况、“全责任链条”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情况、防灾减灾日宣传情况。四是扩大“一案一倒查”的范围，从安全事故扩大到一般安全事件。通过对一般安全事件的调查与通报，在园区范围内起到警示作用。五是落实“一会一警示”机制，深刻吸取近期国内事故教训，在安全部署会议、培训会中均组织学习事故案例，切实增强全员安全防范意识。上述措施确保中心“五个一”工作内容环环呼应，安全生产处处不落。（3）是严格落实监管职责。红庙岭中心按照国家规定、行业标准、项目合同约定，遵循科学规范、真实客观、重点突出等原则，监督检查项目公司及其附属设施的运营、日常维护的情况，项目公司每月出具运维报告向红庙岭中心报告本项目的运营和维护情况。目前园区已形成了以《1234 安全的工作法》为指导，企业自查、专家排查、中心科室抽查相结合的“不间断、全覆盖”滚动式风险隐患排查机制，确保红庙岭园区安全。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餐厨项目：（1）餐厨废弃油脂收运量不足。当前，餐厨项目已基本实现餐厨垃圾满负荷收运处置，但餐厨废弃

油脂收运量距离生产线设计规模仍有较大差距。具体为：①餐厨垃圾收运处置 2022 年-2023 年期间，餐厨项目紧密围绕“稳定存量、挖掘增量、严查偷运”等多方面狠抓落实餐厨垃圾收运工作，在全方位的提量攻坚工作下，餐厨垃圾收运量实现快速稳定增长，于 2023 年 9 月起日均收运处置量稳步达 250 吨/日，实现了餐厨项目一期生产线满负荷运营。②废弃油脂收运量不足。主要是因为福州市场上存在部分个人或单位违规从事废弃油脂收运、清捞、提炼等业务，据初步调查统计，收运处置废弃油脂的单位或个人数量不少于 20 家，通过哄抬废弃油脂收运价格、违规私自清掏地沟油、恶意投诉等不正当手段，严重扰乱餐厨项目正常的废弃油脂收运工作秩序，对餐厨项目的合法运营造成极大阻碍。截至目前，餐厨废弃油脂日均收运量仅约 5 吨/日，距离项目设计规模 25 吨/日仍有极大差距，对餐厨项目经营效益亦产生不利影响。（2）频繁恶意投诉影响餐厨项目废弃油脂正常收运工作。近期餐厨项目多次遭遇不实恶意投诉，对该司废弃油脂收运工作的正常开展造成严重影响。经调查发现，部分竞争对手或其他单位（个人）为谋取不正当市场利益，恶意编造餐厨项目收运不规范、存在环境污染等虚假问题，并向相关部门进行投诉。此类行为使得餐厨项目耗费大量时间、人力和物力用于应对和澄清，更严重损害了餐厨项目声誉，干扰了其废弃油脂收运业务的正常推进，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带来了诸多阻碍。

2. 厨余项目：因近年来国家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政策调

整，且国家及地方政府资金配套不足，本项目的发电上网电价补贴目前为 0，项目公司 2023 年 12 月已提报竞价上网审批，但在国家能源局迟迟没有获批，导致一期项目每年的发电补贴平均损失比可研预测值减少约 300 万元，扩大了项目的亏损额。

3. 协同项目：（1）随着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逐步深入与其经济活跃度下降等因素影响，进入红庙岭园区生活垃圾总量有一定程度下降。根据协议分配，导致进入协同项目生活垃圾总量同比下降，从而导致协同项目掺烧比例较同期有一定上升。（2）随着国家新能源补贴政策调整，要求国家和地方补贴按照 90%和 10%分担。协同项目属于新并网项目，已纳入非竞争性补贴项目，福州市已按政策要求出具财政补贴承诺函，目前已申报至国家可再生能源信息中心审查，故暂未享受电价补贴。

4. 大件项目：（1）垃圾量不足：清运市场存在“混装”问题，实际进场量不到可研量的 50%。另园林养护单位未按项目 PPP 合同内提出的有资源利用价值的园林垃圾给予项目公司进行处置。（2）处置补贴费较低。政府补贴按照大件垃圾收运费 130 元/吨，处置费 60 元/吨，园林垃圾处置费 10 元/吨折算补贴款。参考邻省同类业务补贴标准约为 300 元/吨，补贴单价较低。（3）服务及业务较单一：①公众号平台缺少置换、折价等服务，无市场竞争力，缺少旧物二次变现收入。②业务模式单一，缺少创收的新业务板块。

七. 有关建议

（一）餐厨项目公司，建议：1. 加强餐厨垃圾收运（含废弃油脂）处置管理。落实省住建厅等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餐厨垃圾全链条监管的通知》要求，在主管部门的协调配合下，各地市容环卫主管部门联合市场监管、城市执法等部门对辖区内餐厨垃圾（含废弃油脂）的产生单位进行全覆盖排查，掌握餐厨垃圾（含废弃油脂）产生量、委托收运单位、处置去向等情况，健全餐厨垃圾（含废弃油脂）收运处置管理长效机制。2. 对非法收运处置单位或个人开展严肃执法工作，并督促餐饮服务经营者严格遵守相关法规，与餐饮垃圾特许经营企业签订收运处置协议，日常通过加强巡查、商户走访等多渠道加强监管，从源头上规范废弃油脂的流向，确保废弃油脂的合法、合规收运处置，为榕城的食物安全筑牢防线。

（二）厨余项目公司，建议：财政等相关部门研究解决政策风险产生的企业收益下降问题，如按原可研进行调整和重新测算，确定新的垃圾处置贴费单价，若项目最终申请到发电补贴，可用于抵减垃圾贴费。

（三）大件项目公司，建议：1. 通过与主管部门、政府沟通，协调解决大件/园林垃圾全面进场及补贴经费较低的问题。2. 丰富公众号平台功能，增加置换、折价抵运费模式以增加平台接单灵活性，并加大宣传力度。3. 增加新业务，通过包括嫁接旧衣回收业务等增加项目营收。4. 丰富垃圾处置后端资源化利用产物的应用，提高产品附加值。

八. 评价结果综合运用

综上所述，该项目财政资金取得应有的投入产出和社会效益，建议下一年度可继续给予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

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